

花蓮縣政府「114年度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

甄選簡章

一、目的：為培育國際事務青年人才，使其具備國際視野及國際事務能力，花蓮縣補助5位花蓮縣學子出國學習德語並體驗當地文化，豐富國際學習經驗，增進國際事務理解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三、執行單位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中德文化經濟協會

四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截至114年4月30日止設籍花蓮縣滿十年以上之高中至大專院校二年級學生（不包含在職生）。

(二) 最近一學期在校成績平均成績需達80分以上。

(三) 曾獲錄取並參加過本計畫（含德國遊學）及教育希望工程公費留學之學生，請勿再度報名。

五、報名截止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5月1日（星期四）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請限時雙掛號郵寄至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)，信封封面務必註明「參加花蓮縣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。

七、報名檢附資料（含以下資料電子檔案光碟1份）：

(一) 報名表1份。

(二) 設籍花蓮縣之戶籍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
(三) 最近一學期之成績單證明文件1份。

(四) 英語檢定（ELTiS、TOEFL、TOEIC 或 GEPT）或德語檢定（TestDaF 或 Goethe-Test PRO）證明文件1份（無則免附）。

(五) 推薦信1封（中、英及德文均可、學校師長或社會人士推薦）。

(六) 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：含參加動機、相關學經歷或未來規劃等，中文1500~2000字。

(七) 具有原住民或中低收入戶者檢附相關證明（無則免附）。

八、審查作業與錄取方式：

(一) 報名資料審查：由收件人員進行報名資料檢核，資料缺漏不齊或未依規定檢附者，視同報名不符，恕不補件。

(二) 書面審查：由專家學者進行報名資料審查，擇優8名進入面試，面試評

審由專家學者進行個別面試。

(三) 書面審查占總成績之40%，面試占總成績之60%，依總成績錄取之。

(四) 總成績相同時，具有原住民族籍身份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資格優先錄取。

九、錄取名額：正取5名，備取3名。

十、審查面試、錄取名單公告及報到時間：

(一) 公告面試名單：預定於114年5月6日（星期二）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news.hlc.edu.tw/>）。

(二) 面試：114年5月10日（星期六）於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。

(三) 錄取名單：預定於114年5月16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news.hlc.edu.tw/>）。

(四) 報到時間：以錄取公告說明為準。

十一、錄取學員報到地點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到人員：正、備取學員。

(二) 報到地點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(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號)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1. 正、備取人員應攜帶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卡）正本，親自到場報到；如委託他人者，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卡）正本。

2. 如現場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；俟正取學員報到完畢後，若仍有缺額，則由備取人員依成績順序唱名候補，唱名3次未到場者視同棄權。

十二、出國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14年7月5日至114年8月4日。

(二) 地點：德國德勒斯登工業大學。

(三) 人數：5名。

(四) 內容：規劃德語學習、參訪德國歷史、文化及科技景點等課程。

十三、經費補助：錄取學員遊學經費由花蓮縣政府定額補助，本府得依經費狀況增減名額及補助額度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計畫名額有限，請報名者先行考量自身身體狀況與暑期行程規劃，確認錄取後可全程如期參加。

(二) 參加學員之權利義務如下：

1. 繳交遊學成果報告書：學生返國後，應於1個月內投稿本府縣政報導刊物有關文化差異省思及家庭生活回饋，並繳交成果報告書面資料（中文2000字以上、英文或德文200字以上、附10張照片說明，並附電子檔光碟），內容包括在德國見聞的心得、收獲及對活動的建言，以利經驗的傳承與交流，1式5份裝訂成冊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，並同意成果報告書資料提供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開無償使用。
2. 花蓮縣如辦理英、德教育文化交流活動時，應擔任接待外賓人員或服務志工，並親自與親友出席花蓮縣政府辦理之記者會。
3. 完成上述事項者，始同意補助全額，否則補助全額之六分之五。
4. 學員自活動結束起二年內應配合本計畫相關之活動行程，協助傳承經驗與知識，並在學校進行心得分享至少2校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簽奉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花蓮縣政府
114年「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報名資料檢核表

學校名稱		學生姓名	
------	--	------	--

編號	資料名稱	自行檢核 (請打勾)	收件人員檢核 (請打勾)	備註
1	報名表			【附件二】
2	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			需設籍花蓮滿10年。
3	最近一學期成績單			在校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
4	推薦信			具體說明推薦理由、公益事證
5	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			
6	原住民族籍身份、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文件			原住民族籍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

註1：報名資料請一律以 A4紙張列印。

註2：本表併同報名資料按順序排列對齊後，以長尾夾統一於左上角固定，無需裝訂。

註3：報名者確認報名資料均為屬實，如有偽造之情事，依法究責。

自行檢核人員：_____（簽名）

收件檢核人員：_____（簽名）

附件二

花蓮縣政府「114年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 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		英文姓名 (與護照同)	
性別	男	女	護照 號碼		效期至 年 月 日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資訊	手機： E-Mail：			就讀學校 (含班級)	
緊急連絡人	姓名： 電話： (0) (H)				
	手機： E-Mail：				
通訊地址					
德語程度	☐ 從未學過 ☐ 英、德語學分：_____學分 ☐ 英語測驗（歐洲語言共同參照標準 GER） ☐ A1 ☐ A2 ☐ B1 ☐ B2 ☐ C1 ☐ C2 ☐ 德語測驗（歐洲語言共同參照標準 GER） ☐ A1 ☐ A2 ☐ B1 ☐ B2 ☐ C1 ☐ C2 ☐ 其他_____				
健康狀況	☐ 正常 ☐ 其他疾病或須注意事項：_____ *務請誠實填寫				
飲食習慣	☐ 素食 ☐ 葷食 ☐ 其他			不吃： ☐ 牛 ☐ 豬 ☐ 雞 ☐ 海鮮 ☐ 其他_____	
出國經驗簡述 (無出國經驗者填“無”)					
從何處得知	☐ 舊生介紹 ☐ 學校推薦 ☐ 縣府網站或 E-mail ☐ 其他_____				
	參加過其他遊學團： ☐ 是，國家 _____ ☐ 否				
同意錄音、錄影及肖像權之使用	本人簽章： _____ 監護人簽章： _____				

花蓮縣政府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 (監護人)同意暨切結書

本人 _____ 參加本遊學計畫期間保證遵守一切規定，凡個人行為及健康因素之法律責任，概由本人自行負責，與花蓮縣政府無涉。計畫結束後，依期返國，絕無脫(離)隊或滯留不歸等情事，倘未依簡章履行義務，本人無異議償還公費之六分之一予執行單位中德文化經濟協會。如違反以上規定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且不殃及他人與花蓮縣政府，更不得以法律行為進行抗辯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為證。

此致 花蓮縣政府

具結人

學生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監護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